

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特锐德”）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3年12月22日在青岛市崂山区松岭路336号特锐德办公大楼会议室以通讯和现场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人数。本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2月19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于德翔先生主持，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及提供担保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产生的金融业务需求，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累计总额不超过150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综合融资授信额度（最终以实际核准的信用额度为准），并为不超过70.04亿元人民币综合融资授信及项目贷款提供担保（包括公司及子公司为自身提供担保、公司与子公司之间互相担保、子公司之间互相担保）。上述综合融资授信额度在授信期限内可循环使用，主要用于银行贷款、承兑汇票开立及贴现、保函等信贷业务。

为便于公司及子公司综合融资授信业务的顺利进行，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员签署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及担保额度内的相关各项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

本次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及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4）。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公司对《董事会议事规则》《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进行修订，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制度建设，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中关于对《董事会议事规则》《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修订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因公司实施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已完成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登记事宜，新增股份1,518.70万股于2023年7月10日上市，公司总股本由1,040,710,713股增加至1,055,897,713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040,710,713元变更为1,055,897,713元。因此，公司拟变更注册资本。同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最新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进行了相应修改。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全权办理相关工商备案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5）。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最新规定，审计委员会成员应当为不在上市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公司对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进行相应调整，公司董事、执行总裁周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公司董事会选举董事陈忠强先生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第五届审计委员会组成人员为：王竹泉先生（主任委员）、孙玉亮先生、陈忠强先生。

五、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公司基于整体战略布局及经营发展规划，为进一步提升产能以满足日益增长的业务需求，同时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拟将“电力设备租赁智能化升级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14,252.85万元（包含利息收入、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准）全部用于“新型箱式电力设备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该项目投资总额变更为63,014.35万元，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实施内容以及建设周期亦做出相应调整。其中，实施主体在原有公司全资子公司青岛特锐德高压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锐德高压”）的基础上增加特锐德、川开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开电气”）以及宜昌特锐德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昌特锐德”），并由特锐德使用募集资金向宜昌特锐德增资、特锐德高压使用募集资金向川开电气增资；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及董事长授权人士全权办理与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等相关事宜。本次变更后，“电力设备租赁智能化升级项目”后续建设将根据实际进展情况由公司自有资金继续投入实施。

保荐机构对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6）。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公司定于2024年1月15日14:30在青岛市崂山区松岭路336号公司会议室召开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同时提供网络投票方式，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87）。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2月22日